廉政协议

甲方：烟台艾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障甲乙双方在采购业务中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公平、公正、廉洁、诚信的合作原则，抵制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反对商业欺诈，在诚信、廉洁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持双方的合作关系，甲乙双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廉政要求

1.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
2. 甲乙双方应对业务人员进行廉政教育，使其建立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职业道德。
3. 乙方承诺遵守以下条款：

（1）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贿赂或变相贿赂甲方人员，也不得以任何理由接受甲方人员索要好处和回扣。

（2）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给甲方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及支付凭证、通信器材、交通工具、非低价值文化用品以及其他贵重物品等。

（3）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组织甲方人员参加旅游、高消费娱乐、旅游风景区开会等活动。

（4）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为甲方人员的亲属、朋友等安排工作以及为其提供应由甲方人员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5）乙方需按甲方要求主动申报与甲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得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6）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私下接触甲方业务人员。

（7）乙方支持甲方的诚信廉洁建设，若甲方人员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有索贿行为，乙方必须拒绝，并向甲方内控部门进行举报，举报方式如下：

邮箱：audit@raytrontek.com

电话：0535-3410605

（8）乙方不得将明知不符合甲方采购要求的物料提供给甲方。

（9）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书面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证真实、准确。

（10）乙方应严格遵守向甲方提供的承诺、双方签署的合同、协议和备忘录，按时、保质保量供货；合理报价，不进行商业欺诈；不以次充好、不偷工减料。

（11）乙方业务人员与甲方业务人员存在亲属、朋友、同学等密切关系，可能影响甲方

采购业务公正公平性、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乙方应主动说明，并要求该人员回避。

二、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及其人员违反本协议规定，给甲方人员礼金或其它利益，乙方应按所提供利益的 10-50 倍的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罚款（甲方人员收受物品等时，可折现的，均按折现价计算；不可折现的，按 5000 元人民币/次计算），且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所有采购业务合作，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双方当事人责任的权力。
2. 乙方及其业务人员如违反本协议规定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甲乙方采购业务关系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甲方按本协议规定要求追究责任及赔偿损失的权利。

三、一般条款

1.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对认定结果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2.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3. 乙方同意本协议自动适用于乙方与甲方关联公司现在及将来的交易行为。

甲方（章）：烟台艾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章）：_____

签署人：_____　　签署人：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